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曾育信
電話：2977000#21
傳真：2955830
電子郵件：snk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後壁區菁寮國民小學

電子文書
騎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永字第1040752799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(0752799BA0D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核定補助貴校辦理教育部「104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」第2階段經費共新臺幣103萬元整，請查照。

2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6月30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4008429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經費來源：

(一)2123應付代收款，共新臺幣92萬7,000元整。

(二)5M200100教育局(處)營建及修建工程—513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—補助學校辦理整建教育設施計畫等經費(含歷史建築)，共新臺幣10萬3,000元整。

三、報局核銷時依「臺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經費報核檢附書據一覽表」檢附相關資料；原始支出憑證處理方式依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核定辦理。

四、請依「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核定表」內容辦理，未經教育部同意，不得隨意刪減或變更原核定施作項目、規格等，如刪減核定施作項目，另施作未經核定項目者，經查明屬實，所衍生之相關費用將請貴校自行籌措支應。

五、請貴校儘速依政府採購法或相關規定辦理（賸餘款不得支用），並於105年4月30日前執行完畢及驗收請款。

六、檢附「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核定表」乙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後壁區菁寮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永續校園科

2015-08-20
文
14:00:30
章

印
換
章

裝

12

訂

線